

北京市文物局

北京市文物局关于 公开征求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意见的通知

根据《北京市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》(2018),结合本市文物工作实际,我局拟将文物行政部门执行的行政处罚听证工作中,对较大数额罚款确认为“对公民处以超过1000元的罚款,对法人或者其它组织处以超过3万元的罚款”。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建议,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如有意见建议,请于2019年11月11日前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反馈市文物局。

传真: 64074377

邮箱: bjfaguichu@163.com

